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曹芸芳
電話：04-7273173#313
傳真：7202399
電子信箱：jhcspe@gmail.co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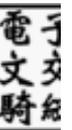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2836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(共1件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4028364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114年度「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」之「學生爆發性行為處理策略課程研習」，請轉知所屬之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7月16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410195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4年10月14日（星期二）9：30至16：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育部—臺中分部3樓307教室（臺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658號）。
- 四、參加人員請於114年9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登錄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，選取「研習報名」/「大專特教研習」，完成網路報名。
- 五、公告錄取：114年9月29日（星期一）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公告錄取名單，請自行查閱。
- 六、如有疑義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助



輔導室 收文:114/07/22



1140002744

有附件

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86、email：carey@ntnu.edu.tw
或范渝萍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98、email：
m6qu6@ntnu.edu.tw。

七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與會，與會人員依實際參與
時數核發研習時數，未簽退者則酌情扣減研習時數3小
時。

八、未盡之事項，請參與旨揭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